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精工”或“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就华菱精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35号文核准，华菱精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万股，发行价10.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040.1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1,251.32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18日出具了XYZH/2018BJA80010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等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实施主体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12,016.22	12个月	安华机电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8,982.07	8,982.07	12个月	华菱精工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12,103.58	10,253.03	12个月	安华机电
4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	-	华菱精工、安华机电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实施主体
	合计	40,101.87	31,251.32	-	-

## (二)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8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2019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2019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2021年1月5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2021年11月15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变更前承诺投资				募集资金变更后承诺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12,016.22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9,016.22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8,982.07	8,982.07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1,532.4	1,532.4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12,103.58	10,253.0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2,762.16	2,762.16
4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4,000.00	4,000.00
5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13,000.00	6,000.00
6				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16,819.20	2111.69
7				增资溧阳安华建设新型电梯配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47,864.6	3,440.5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388.31

合计	33,101.87	31,251.32		94,994.58	31,251.32
----	-----------	-----------	--	-----------	-----------

### (三)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变更后承诺投资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	备注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9,330.73	103.49	已结项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1,532.40	1,532.40	100.00	已终止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2,762.16	2,762.16	100.00	已终止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4,000.00	4,000.00	100.00	已完成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6,000.00	3992.27	66.54	进行中
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2111.69	2111.69	100.00	已终止
增资溧阳安华建设新型电梯配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3,440.54	3,440.54	100.00	已完成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388.31	2600.71	-	不适用
合计	31,251.32	29,770.50	95.26	-

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形成的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支出的净额也一并投入至项目建设中，故投资进度如上所述。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 (一)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概况

公司在2021年2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将“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预订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2年2月。公司结合目前“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2022年2月	2023年2月

#### (二)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该项目因受新冠肺炎疫情、技术研发难度、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生产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试生产有所延缓，试生产到批量生产的过程存在过渡期，客户的开发、样品的试制以及客户评审进度不及预期，而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客户开发及订单情况逐步推进项目建设，导致项目进展不及预期。公司目前产能基本满足客户需求，如按计划投入将不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减少项目建设风险，提高募投资金利用效率，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市场需求以及客户开发进展，公司拟逐步投入该项目，故将该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3年2月。

####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针对该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本项目实施进度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质量，减少项目建设风险，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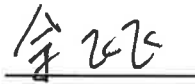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余飞飞



叶 华

